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说明

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接到公司独立董 事徐军辉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徐军辉先生任期六年已届满,申请辞夫公司独立 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委员的职位。辞职后,徐军辉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徐军辉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 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徐军辉 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填补其空缺后生效。在 此期间,徐军辉先生仍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责。公 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规定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在此, 公司谨向徐军辉先生任职期间在公司工作勤勉尽责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通过,同意提名苏 文卿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同时担任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职位,其任期自公 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苏文卿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补选完成后,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未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个人简历:

苏文卿女士,1978 年 5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诉讼法学专业,博士研究生,法学博士,是理论与实务兼备的专家型律师,尤其精通公司法、企业合规、诉讼法,多年来专注于疑难争议解决、公司股权与公司治理、房地产与建设工程、资本市场与投融资。独立主持多项省部级研究课题,主编《公司股权纠纷解决之道》《公司法实战智慧(三)》等多部著作,屡次荣获省市律协"优秀专业委员会主任"、"业务成果奖"、"理论成果奖"和"社会责任贡献奖"等奖项。2009 年 7 月至今,任暨南大学法学院/知识产权学院硕士生导师。2012 年 2 月至今为执业律师,目前任广东华进律师事务所监事会主席、股权研究院院长,兼任广州市律师协会公司法律专业委员会主任、广东省律师协会公司法律专业委员会副主任、最高人民检察院民事行政诉讼监督案件咨询专家、广州南沙开发区管委会/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政府法律顾问、广东省法学会网络与电子商务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广东省法学会民营经济法治研究会常务理事等职务。

截至目前,苏文卿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